

我国的非公有制企业家群体 基本现状分析

刘 纪 兴

本文分析了当前我国的个体、私营经济和“三资”企业等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群体的基本构成和自身素质状况,系统论述了他们的经济利益、政治利益、文化生活、个人消费和社会心理状况,并从改革和发展的角度,探讨了我国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群体的未来发展趋势。

作者:刘纪兴,男,1955年生,湖北省社会科学院情报研究所助理研究员。

非公有制经济是改革开放后迅速成长起来的也是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组成部分。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经济的繁荣发展、综合国力的增强和人民生活水平的迅速提高,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而非公有制经济的发展又造就了一代新型企业家,这就是个体、私营经济和“三资”企业家群体。从政治、经济、文化生活等多方面对这一利益群体的基本状况进行分析研究,并揭示其未来的发展趋势,对于继续深化改革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一、非公有制企业家群体的基本状况

个体、私营经济和“三资”企业是我国社会主义非公有制经济的主要组成部分,这些经济成分中的企业经营者构成了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群体。其基本状况是:

1. 个体业主。个体业主也就是个体工商户的户主。1988年,全国城乡个体业主曾发展到1454.9万户,以后略有下降,1990年开始回升,年底全国城乡有个体工商户1328.31万户。近两年来随着经济的增长和改革开放的速度加快,个体业主的数量又有了较大的增长。

2. 私营企业主。根据目前国家的有关规定,凡雇工数量超过8人者便列入私营经济的管理范围,成为私营企业主。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有关资料表明,1989年底全国登记发照的私营企业有90581户,1990年底增加到98169户,1991年达104000户。私营企业大多集中于城市的街道、郊区和农村集镇。实际上,有相当数量的私营企业是以集体所有制的乡镇企业、区(街)企业、村办企业、福利工厂和校办工厂的名义登记的。例如,温州12000多家私营企业只有40余家公开登记为私人企业,其余都挂上街道、劳务公司或乡镇集体企业的“红牌

子”。^①依据保守的估计，全国至少有23万户私营企业。

3. “三资”企业的中方企业家。到1991年末，我国的“三资”企业已发展到37215家，遍及全国各地，以经济特区、沿海开放城市和开放区最为密集（约占80%以上）。据中国工业经济协会的分析，以最先开放的广东省为例，其国营企业与“三资”、乡镇企业在经营机制上有九个方面的不同：一是税负不同，后者比前者的税负低30%左右；二是企业领导体制和内部管理运行机制不同，后者决策效率高，机构精简；三是政府各部门对二者的管理办法不同，前者“婆婆”多，干扰多，后者基本上无干扰，有充分的自主权，说干就干；四是人事用工制度不同，前者是“铁饭碗”、“铁交椅”，后者实行合同制，干部能者上庸者下，企业总经理通过招聘产生，只对董事会负责；五是工资分配制度不同，前者基本上是平均主义的“大锅饭”“铁工资”，后者的工资是浮动的，以岗定资，可升可降；六是专业化程度不同，前者一般都是大而全、小而全，后者则实行专业化生产，能及时适应市场变化的需要，实现效益的最大化；七是经营方式不同，前者受各方面条件的限制，难以按国际惯例进行生产经营，营销手段呆板滞后，后者则基本上没什么限制，完全按国际惯例组织生产经营；八是财务管理制度不同，前者的财务制度基本上仍然沿用过去产品经济的管理办法，不利于企业较快地进行技术革新和改造，而后者基本上没什么限制，可以实报实销；九是企业承担的社会负担不同，前者是企业办社会，几乎包办职工的一切，负担很重，后者则只管干活拿钱，干不好就走人，负担很轻。^②这九个方面的不同，决定了“三资”企业家在经营管理上和自身素质的要求方面必须形成一定的特点，能够适应国际市场经济的竞争要求。上述“三资”企业的中方企业家以及外国公司驻华商社的中方高级雇员和经理人员，已经形成了一个具有自身特点的利益群体。

二、非公有制企业家的自身素质

我国现阶段的非公有制经济在性质上具有二重性。一方面，它具有社会主义经济的某些特征，带有不同程度的社会主义因素。另一方面它又具有私有制经济的某些弊端，但从总体上看，它的积极性是主要的，占主导地位，而落后性是次要的。这种性质上的两重性决定了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群体在自身素质的要求方面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从对调查材料的分析来看，主要体现在以下几方面：

1. 年龄结构。个体私营经济和“三资”企业家的年龄基本上在30—50岁之间。据国务院农研中心1988年对近百家私营企业主的调查，年龄在30岁以下的约占10%，31—40岁的约占53%，41—50岁的约占24%，50岁以上的约占13%。^③这种情况在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群体中具有普遍的代表性。

2. 文化知识水平调查表明，个体和私营企业主在校学习时间平均为9.1年，即初中水平，稍高于全国人口平均文化水平和农村劳动力平均文化水平。^④“三资”企业家相对来说文化水平较高，特别是科技型的“三资”企业家，有许多人曾留学国外，通晓国际经济事务。

3. 社会经历。个体业主、私营企业主的社会经历比较复杂。有基层党政干部、复员转

^① 林国尧等：《温州试验区私人企业劳动关系初探》，《中国劳动科学》1989年第3期。

^② 中国工业经济协会：《广东省国营企业与“三资”、乡镇企业的九个不同》，《改革》1991年第4期。

^{③④} 刘文璞：《有关私营企业主的一些资料》，《经济工作者学习资料》1991年第66期。

业军人、民办教师、技术管理人员和推销员，有待业青年、停产企业职工，也有“两劳”和刑满释放人员。在这些人员中，除了普通的个体经营者外，能成为个体大户或私营企业主的，一个共同的特征就是活动能力强，社会阅历丰富，路子宽广，有一定的技术专长和经营管理能力。他们凭着丰富的社会经验和各种关系，甚至凭藉所掌握的权力，把多种有利因素巧妙地结合在一起，抓住改革开放和政策优惠的机会，成为率先致富并带动一方脱贫的能人群体。城市的“三资”企业家就其社会经历方面与公有制企业的厂长、经理没有太大的区别，他们有的就是从国营、集体企业直接转来的。但一般说来，“三资”企业家涉外经济业务知识和经验较多，有海外亲属关系的也比其他企业家多。

4. 政治态度。个体、私营经济和“三资”企业家是改革开放的产物，离开了改革开放，就没有这一群体存在的可能性。因此，就基本的政治态度而言，从个体、私营企业主到“三资”企业家，他们都是党的现行政策的最大受惠者和积极支持者。有关调查表明，全国私营企业主中有15%是共产党员，有的还是建国初期的老党员，对党怀有深厚的感情。在一些私营企业比较集中的地区，企业主中的党员和农村基层干部的比重很高，如保定地区达23%，个别乡村占90%以上，各类现职农村基层干部办的私营企业规模也比较大。^①另据湖北省社科院《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不同社会利益群体研究》课题组1990年的问卷调查，我国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群体都希望维护社会稳定和正常的经济秩序，保持党的改革开放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他们也存在着怕政策变的疑惧心理，对政治十分敏感，担心财产被没收充公，戴上“剥削分子”，“资本家”的帽子，因此比其他人更关心时事政治和政策动向。

5. 法制观念。个体、私营经济和“三资”企业家群体在法制观念上表现出明显的务实性。一方面，他们希望在法律的保护下从事经营活动，对腐败现象十分痛恨，渴望有法可依，执法必严，但是一方面又千方百计地钻执法和监督不严的空子。以纳税为例，“三资”企业家由于有较优惠的政策和经营条件，法制观念是比较强的，基本上能做到照章纳税，当然也有一些不诚实的外商故意偷逃税收转移利润，这需要我们的政策和税法能够有针对性地进行调整，使之逐步完善科学化。至于个体、私营企业主，偷漏税现象则比较普遍。据调查，即使是纳税情况较好的也自称未纳足应缴税款的50%。相对而言，私营企业由于经营方式与法律的联系较个体户要密切和重要得多，因此私营企业主的法制观念和守法程度，比个体户要强，重大违法案件很少。而个体户由于量大面广，管理难度大，偷漏税情况更为普遍。据1989年测算，全国一年个体税收漏额高达260多亿元。近两年由于国家加强了这方面的管理，情况有所改善。

三、非公有制企业家群体的社会地位

社会地位是指该群体在我国社会经济、政治和文化生活中所占有的影响程度，这表现在他们的经济利益状况、政治利益状况、文化生活状况、个人消费状况和社会心理状况等方面。

1. 经济利益状况。个体、私营经济和“三资”企业家群体既是改革开放的产物，也是经济利益上的最大受惠者，可以说是当今我国的最高收入阶层。从经济收入上看，一般的个体户月收入大约为当地职工工资性收入的2—4倍左右。据调查，年纯收入在万元以上的个体

^① 吴廷嘉：《保定地区私营企业调查》，《改革》1991年第5期。

户约占10%，5000元左右的约占50%，2000元左右的约占40%。一般认为，个体户年纯收入在5000元左右是正常的，合理的，这一收入水平大体相当于公有制企业职工工资性收入的2—3倍，但国家职工有劳保福利，退休工资，并享受国家各种补贴，这些个体户均没有。加上个体户劳动时间长，劳动强度大，有的还需家庭其他成员协助，并有一定的风险，因而年纯收入在5000元左右不能算高。据分析，大约占10%收入万元以上的个体工商户之所以收入偏高或暴富，一是因为税率较低；二是各地均未完全执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如果完全按条例办，收入过高的个体户是很难出现的；三是严重的偷漏税，用他们自己的话说：“要想发大财，偷税漏税加行贿”。^①一般来说，在个体的家庭工业、零售商业和饮食服务业中，个体业主的收入悬殊不大，突出暴富的不多。据浙江温州金乡镇的调查，在金乡74户个体家庭工业中，1986年收入在万元以上的有21户，占28.37%；5000—10000元的有23户，占31.08%；3000—5000元的有10户，占13.51%；2000—3000元的有8户，占10.81%；1000元以下的有8户，占10.81%。在230个个体商业户中，1985年资金在40000元以上，月收入在600元以上的有6户，占2.61%；资金2—4万元，月收入400—600元的有40户，占17.39%；资金1—2万元，月收入200—400元的有152户，占66.09%；资金1万来元，月收入100—200元的25户，占10.87%；资金几千元，月收入100来元的7户，占3.04%。^②这种情况在个体业主中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对于个体业主来说，由于生老病死、衣食住行几乎完全依赖其经营性收入，因此，即使号称“万元户”，实际经济状况也未必比其他工薪阶层优越，更何况还有收入微薄乃至亏本、破产的。

私营企业主由于经营规模大，雇工创造的剩余价值多，其个人的经济实力和收入与上述的个体户相比就大不相同了。据对河南省私营企业最发达的郑州、洛阳地区的8家私营企业主拥有的资产测算，平均每个企业主拥有资产155.6万元，资产增殖率每年都在翻一番之上，而且这还不包括已直接用于建住宅、消费的部分。综合有关调查分析，私营企业主高额收入的来源主要有以下几种：一是雇工创造的剩余价值，雇工越多剩余价值越多，除上交利税外，利润全部归企业主所有；二是一些管理较好、技术水准高，产品适销对路的私营企业依靠国家支持和先进技术开发新产品取得高额经营收入；三是程度不同的存在偷税漏税行为；四是许多私营企业戴着集体企业的“红帽子”，靠减免税获取高额利润；五是利用承包集体企业，积累资本办私营企业发财。这几种原因综合作用的结果，使得私营企业主成为一个区别于其他社会成员的高收入利益群体。当然，由于地区差别和经营规模不同，私营企业主的经济收入，也因人而异。例如，温州地区“万元户”早已比比皆是，而“百万富翁”在私营企业中的比重却比其他许多地区低。而在珠江三角洲地区，百万元、千万元户大有人在，很多人把成百上千万元的钱存入香港银行，以求保险。

“三资”企业家更多地具有公有制经济企业家的特征，所不同的是，他们的工资性收入标准按政策规定允许达到本地区行业收入平均水平的150%左右，干部的岗位工资也比一般职工的岗位工资高，至于高多少，则完全根据企业的效益和个人的贡献而定。但高工资是与高效率的劳动、严格的纪律和明确的岗位职责相联系的。

2. 政治利益状况。政治利益是经济利益的具体表现，个体、私营经济和“三资”企业家的经济地位决定了他们必然要求相应的政治利益。据北京大学社会学系的调查，由于个体

^① 武树帜等：《个体和私营经济的现状与出路》，《计划与市场》1990年第1期。

^② 马津龙：《温州个体、私营企业主的经济状况和政治态度》，《改革纵横》1990年第1期。

私营经济过去一直被视为资本主义的东西，这种观念影响至今，因而造成了社会舆论对这一职业群体的贬低，即使有较高的经济收入也未能完全提高其职业声望。^①综合有关材料分析，多数私营企业主并没有所谓的政治野心，他们的政治要求，集中在能够获得比较公正的社会评价上，他们的参政意识，则集中于能有畅通渠道反映其具体要求。首先，普遍要求建立自己的行业组织。民建中央研究室对温州50家私营企业主的问卷调查显示：32.1%的人要求建立自己的企业协会来保护合法权益；28.6%的人希望参加地方民建和工商联组织。在对“政治上有何要求”的答案中，41%的人要求加入中国共产党，32%的人要求政治上平等，有发言权。在一些地方，已建立起地方的私营企业家协会，不仅有章程和会刊，还在社会上开展活动，扩大影响，有些人甚至主张出版自己的报纸。据河北省保定地区的调查，全区已有94%的业主加入了农民企业家协会、个体劳动者协会、工商联、行业协会等组织，不少业主热衷于上报纸、上电视，有的还出钱组织宣传自己的文艺作品。另据河南省的调查，私营企业主目前虽没有形成自己的行会或其他形式的组织，但是许多人从经营和发展的要求出发，提出要寻找靠山，寻求政治安全上的保护。“小的靠三所（指工商、税务、派出所），中的靠三局（工商、税务、公安局），大的靠县长；小有小靠山，大有大靠山，没有靠山怎么办？”^②显而易见，从寻找事业上的靠山到寻找政治代言人，将是一种必然的趋势。其次，要求担任农村基层干部。由于私营企业主大多是“能人”，会经营，有技术，能把经济搞活，可以解决农村大量剩余劳动力的出路，带动农民致富，因此在周围农民中享有较高威望，所以农村选劳动模范、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或村干部，就非他们莫属了。有的私营企业主通过提供社会赞助、义务捐款和改善公共福利设施等活动来影响选举。可以说，凡是最富裕的地方，都是私营企业最发达的地方，私营企业主也就自然而然地拥有了农村的经济与政治权力。再次，要求保护正当经营和人身财产安全。不少个体、私营企业主对乱收费、缺乏安全感、执法管理人员以权谋私、敲榨勒索极为恐惧，他们称：“私营企业是棵摇钱树，人人都来摇一摇；个体户是唐僧肉，谁来都要咬一口。”尤其是怕戴“大盖帽”的，“除了解放军大盖帽不要钱，别的大盖帽都是要钱的。”实际上，国家对个体、私营企业的税收是很低的，个体、私营企业主在主观上并不想偷漏税，主要是大大小小的机构乱收费十分严重，远远超过纳税的数目。据统计，目前对私营企业收费、罚款的单位和部门有67个，收费项目高达89种，其中41种无法律法规依据。不仅如此，收了费并不能提供相应的服务保障，挨打受气甚至遭破坏也不敢报案。这一方面是害怕引起更大的报复，只好舍财免灾；另一方面是破案也要送钱，有时送的比找回来的钱还多，许多人也就不报案了。

“三资”企业家则不存在上述问题，因为这方面的法制比较健全，能有效地保护他们的经营活动。他们所期望的，是国家政治、社会稳定，有良好的投资环境和企业经营机制。同时，大多数“三资”企业家本身就是从政府官员、国营企业厂长、经理等转来的，是“吃皇粮”的国家干部，不存在职业声望和政治地位上的问题。

3. 文化生活状况。个体、私营经济和“三资”企业家群体的文化生活，是一个极其复杂的问题。就个体、私营企业主来说，既有先进的高层次，也有落后的低级趣味。高层次表现一些人在促进农村的文化和教育建设，发展城乡社会公益事业方面作出了积极贡献，如捐

^① 蒋来文等：《北京、广州两市职业声望研究》，《社会学与社会调查》1991年第4期。

^② 戴建中：《河南私营企业主现状调查》，《社会学与社会调查》1991年第5期。

资助教、修桥铺路、支援灾区、救助孤寡贫弱，在节日期间为儿童、教师、学生、军人和烈军属以及老干部提供免费服务或赠送礼品等方面，不少业主常常慷慨解囊，表现出了高尚的风格。落后的低级趣味表现在与社会道德相背离的文化生活习惯，如搞封建迷信，修坟造墓，吃喝嫖赌，纳妾娶小，贩毒吸毒等旧病恶习；在经营道德上欺行霸市，短斤少两，制造销售假冒伪劣商品，扰乱市场，偷税抗税等不法行为；在企业内部大量雇用童工，肆意侵犯雇工合法权益等恶劣现象，都程度不同地存在，也是人们议论较多的话题。当然，这些染有落后腐朽的文化生活习惯的只是个体、私营企业主中的少数人。

“三资”企业家群体的文化生活则完全是另一番景象。他们在高效运转的现代化企业管理机制的驱动下，不得不将全部精力投入工作之中。日益先进的高新技术，全新的管理方式，充满艺术性的经营谋略和相应的企业文化建设，也迫使它们去适应国际市场上的激烈竞争，在竞争中增长知识，更新观念，提高能力。在改革开放的条件下，“三资”企业家可以说是最先登上国际经济舞台的开拓者，他们的思想、观念、知识结构乃至文化生活习惯都会最先受到社会变革浪潮的震撼，也会最先承受传统与现代、历史与现实的文化观念和生活方式相磨擦甚至冲突时的那种精神痛苦。可以这样说，当大多数人从这种痛苦中解脱出来之后，人们将会发现，历史已经跨入了一个新时期。

4. 个人消费状况。从实际的调查材料看，真正在个人消费上任意挥霍的是那些靠投机倒把大发横财的个体户和部分目光短浅的私营企业主，而大多数真正想干一番事业、想为社会作贡献的个体、私营企业主则主要是把资金用于扩大再生产，获取更大的利润上。但是，就整体而言，个体、私营企业主无疑是属于社会高消费水平的利益群体。高档服装，高级消费品，豪华住宅和家用电器，以及小汽车等一般人不敢问津的商品，在不少个体、私营企业主那里已经不足为奇。有些私营企业主赚了钱，首先是为自己、为子孙建造庄园宅第，修坟墓，建祠堂庙宇。据报道，在北京的高级进口时装商店，常去光顾的人主要是“手拿传呼机，成捆数钞票的个体户”。^①“三资”企业家在个人消费上基本上与其工作环境和收入条件相适应，保持着与高收入、高工作效率相平衡的较高消费水平。

5. 社会心理状况。从个体、私营企业主看来，其特殊的经济、政治利益和文化生活状况，决定了他们社会心理状况的不同。由于个体、私营经济长期以来被视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经济的异己力量，且个体、私营经济发展中也确实滋长了为社会主义道德标准所不容的丑恶现象，所以人们对个体、私营企业主的富有表示羡慕的同时，也对他们投以鄙夷的目光。这种观念在短时期内是难以改变的。因此，怕政策变、怕挨整的心理负担在这一群体中始终是存在的。为了寻求心理上的平衡，他们中的一部分人挥霍浪费，寻求刺激，“今日有酒今日醉”；有一部分人见好就收，不敢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有一部分共产党员认为自己办企业不是光为个人致富，而是为社会谋福利，带领群众脱贫致富，是共产党员应尽的历史责任。这种情况说明，目前我国的个体、私营经济在投资环境上必须加以完善，要努力造就一种让个体、私营经济放心大胆地投资和扩大生产规模的经济机制，使个体、私营经济的巨额资金能够用于扩大再生产、发展社会生产力上。从企业内部来看，个体、私营企业主对于他们的雇工来说则具有绝对的权威，雇工的饭碗就操在他们手中，加上现在雇主与雇工之间往往有血缘、地缘关系，劳资矛盾并不突出，因而形成了私营企业经营家族化，培养了私营企业主在企业

^① 段连城：《从11500元的大衣说起》，《经济日报》扩大版1992年1月29日。

内部的家长统治心理。

“三资”企业家的心理状况与国营、集体企业家和个体、私营企业主相比又有所不同。一是在企业经营环境上的轻松感。“三资”企业家一般说来没有国营、集体企业家那沉重的社会负担，如各种频繁的检查、评比、赞助等，乱收费乱摊派问题虽有但不普遍，对职工的福利如住房、安排子女就业等负担也较少。二是管理上的权威感和责任感，能够在管理上做到令行禁止，严格执行企业管理制度。企业经营者是董事会聘请的，干不好也同样解聘。三是职业声望高，没有个体、私营企业主在职业声望上的自卑感。这些因素，使“三资”企业家在社会心理上处于一种优越的地位，他们所面临的心理压力，主要是来自激烈的市场竞争压力，提高自身素质与如何适应新环境的压力，以及解聘或退休之后生活保障方面的后顾之忧压力。

四、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群体的发展趋势

通过上述基本情况的分析可知，目前我国个体、私营经济和“三资”企业家群体的发展正处于起步的初级阶段，它的成熟与完善还需要一个历史的过程。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扩大和深入，这一历史过程将大大加快。

1. 企业家的整体开放意识已基本形成，预示着我国非公有制经济的大发展。从对沿海地区和经济特区几年来大量调查材料的综合分析来看，凡是个体、私营经济和“三资”企业的发展比较活跃、发展较快的地区，以公有制为主体的各种所有制经济之间相互促进的活力也大，经济的横向联系更为广泛，经济发展的后劲足、效益好、能较快地跃上新的台阶，人民生活和国家财政收入都增长较快，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群体的发展也日益迅速。

2. 私营企业向社会化方向发展。随着政策的稳定和法制建设的进一步完善，私营企业同国营、集体企业之间的多角经济联系明显增强，市场联系和协作关系进一步固定化、完善化。以大型企业为龙头的集团型企业群体成为一种主要的发展趋势。

3. 从改革和发展的趋势看，股份合作企业具有较强的适应性和生命力，将有一个大的发展。随着股份制的广泛推行，不同所有制结合在一起的混合型股份合作企业和股份式企业集团等新的企业组织形式的诞生，将不仅意味着企业经营管理方式的改进，而且还表现为所有制结构的进一步优化，标志着社会主义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新途径。

4. “三资”企业进一步向跨国集团方向迈进。近年来，一大批立足海外国际市场的外向型“三资”企业已经出现并迅速成长，逐步形成了跨国公司或企业集团。同时，我国沿海地区也开始通过制定产业政策和改革经济体制，为“三资”企业的跨国集团化创造适宜的环境条件。

5. 民办科技型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群体迅速崛起，中国的民办科技实业已经走过了11年的历程，如今已形成一个改革开放的重要方面军，一大批民办科技企业已经脱颖而出，成为改革开放的先锋。最近《科技日报》连续发表评论员文章，呼吁要更大胆地发展民办科技实业，为民办科技企业家的成长创造条件。随着政府机构的改革和职能的转变，将有更多的政府工作人员和科技人员加入到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的队伍中去。这将是我国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群体在整体素质上进一步提高和完善的关键。

6. 海峡两岸企业家群体的广泛合作趋势。今年以来，海峡两岸科技界、企业界都进行了较高层次的空前的广泛合作与交流，台湾“经济部”最近也提出了更为广泛的合作项目。大陆有关部门和学者已经提出了建立大陆、台湾、香港“大中华经济联合体”的若干战略性建

议。随着国营大中型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和新经济体制的建立,海峡两岸企业家群体特别是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群体将更进一步地携手合作,以强大阵容活跃于国际经济舞台。

以上六个方面的发展趋势,实际上也是非公有制经济企业家群体在竞争中逐步走向成熟和完善的基本过程。美国著名未来学家约翰·奈斯比特在其所著的《2000年大趋势》一书中预测说:“一旦中国局势稳定,开始继续向前迈进时,大陆与台湾的关系便会移到舞台中央。已经开始腾飞的中国经济将会受到香港和台湾两支火箭的助推。”他还认为20年后的中国经济将会仅次于美国。毫无疑问,中国综合国力的大幅度提高,关键在于要有强大的经济实力,而强大的经济实力则需要企业去创造,企业又必须有高素质的企业家人才群体去运作指挥。展望未来的21世纪,中国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将进入一个新的高潮,新一代具有更高素质的世界一流水平的中国企业家群体,必将在改革开放的潮流中脱颖而出,成为21世纪中国经济振兴的重要支柱。

责任编辑:王 颀

《九死一生——中国现代化的 坎坷历程和中长期预测》出版·征购

《九死一生——中国现代化的坎坷历程和中长期预测》一书为国家“七五”社会科学重点课题“发展理论与中国现代化研究”终期成果,张琢著,已由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

本书从发展学的角度综合了国内外学术界,特别是国内经济学、社会学、历史学、政治学、哲学和科学学对中国现代化的实证和理论研究的成果,尤其是经济史、社会史、人口史、思想史、文化史、教育史、科技史和中外交流史与中外发展的比较研究等方面的最新的总结性研究成果。

本书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分析了中国社会发展的地理历史前提;现代化发展潜要素和资本主义萌芽在传统封建社会中的酝酿;中国现代化的分期和各个时期现代化各要素的分层推进、在不同地域的梯次推进、在不同阶级阶层中的分层推进,以及现代化各要素在不同地域、不同阶级阶层中推进的不平衡性引起的矛盾、冲突。本书总结了中国现代化的历史经验教训和发展规律:通过纵向历史考察,第一次系统地分析了中国现代化的“九死一生”(即九次受挫失机而终于在1978年以后抓住时机,以经济建设为中心走上了持续高速的发展);又通过横向考察,对构成现代化系统工程的科技现代化、农业现代化、工业现代化、第三产业的发展 and 产业升级、国民总产值的提高、城乡现代化、社会结构的现代化、政治现代化、组织管理的现代化、人口的控制、教育现代化、人的现代化、生活的现代化、环保与发展的相互促进和国防的现代化等15个方面的进展作了量化分析并进行了国际比较。

全书计7章附32个图表,30万字。资料详实,信息量大,既总结汲取了各相关学科的成果,又有作者独创性的研究,具有综合性、创造性、理论与实证的结合等特点。

此书可作为经济学、社会学、政治学、文化学、历史学和发展学等各有关学科研究、教学参考和实际工作部门决策参考。本书定价7.80元,欲购者可与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发行组或责任编辑黄德志联系,电话:441531—352或364。地址为北京鼓楼西大街甲158号邮政编码100720。

(社 直)